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杨浦区市政和交通管理事务中心的顺平路（白洋淀小区-白洋淀路）道路新建工程通讯管线搬迁工程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顺平路（白洋淀小区-白洋淀路）道路新建工程通讯管线搬迁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凯通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9828.44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455.123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凯通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06日